

杭州市新锐教师培养工程职高语文班

2018 年度第 2 次（总第 2 次）集中培训通知

各位学员：

根据杭州市新锐教师培养工程职高语文班培训方案，将于近日对本学科培养人选进行集中培训。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集中培训时间

1. 报到时间：2018 年 6 月 9 日 12:00 前
2. 培训日期：2018 年 6 月 9 日至 6 月 16 日

二、集中培训地点

报到地点：杭州师范大学仓前校区

培训地点：杭州师范大学仓前校区、杭州人民职校等教学实践基地

三、培训主题及形式

培训主题：高考、学业评价及学科前沿理论学习。

培训形式：专题讲座、专家点评、学员开设诊断课等。

四、相关提示

1. 请在**杭州教师教育网**（www.hzjsjy.com）的“**通知公告**”栏处下载打印相关培训通知，并及早向学校办理好请假手续。

2. 根据《浙江省教育厅办公室关于进一步加强中小学教师培训质量管理工作的通知》（浙教办师〔2014〕14 号）要求，学员参训一般不予准假，确有特殊情况请假的，将在培训学时记录中扣除相应缺课时间；缺课时间超过总课时五分之一的，不予结业、不记学时（学分）；学员参训期间发生严重违规违纪行为的，应立即终止其培训，不予结业、不计学时（学分）。培训机构要及时将不予结业学员的情况抄告其所在教育局和学校。

3. 请携带身份证及日常生活用品，要求自带笔记本电脑。

4. 学员所在地和培训地的返交通费回学员所在单位报销。

